

文化部辦理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臺灣博物館文教基金會 查核表

查核日期：110年10月25日

壹、人事管理查核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董事、監察人是否依規定辦理改聘(選、派)作業	是。 最近一屆(第10屆)董事會任期為109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經抽查本項目符合規定。	無。
政府指定之董監事人數是否占全體董監事二分之一以上	是。 本會董事由15人組成，其中當然董事4人，文化部推薦為11人，占全體董事二分之一以上，符合規定。 本會置監察人3人，其中文化部推薦為3人，占全體監察人二分之一以上，符合規定。	經抽查本項目符合規定。	無。
董監事之任一性別比例是否不低於三分之一	是。 本會董事與監察人共18位，其中女性代表有6位，符合不低於三分之一之原則。	經抽查本項目符合規定。	無。
本屆董事、監察人開會出席率	本屆(第10屆)已召開6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出席率為： 第1次：72.22% 第2次：72.22% 第3次：66.67% 第4次：72.22% 第5次：77.78% 第6次：72.22%	經抽查本項目符合規定。	無。
董事、監察人之兼職費之支給基準，是否符合本部監督辦法規定	本會已於110年4月15日第10屆第5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通過「董事及監察人出	經抽查，該基金會發給兼職費支給基準符合規定，惟查支給國立臺灣博物	建議依相關規定辦理。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席會議之兼職費與交通費支給原則」，於110年5月18日博基業字第1100000082號函送文化部核備，並經文化部110年5月26日文源字第1103013990號函同意備查。	館兼職人員之兼職費係採逕予發給，此節未符合軍公教人員兼職費支給表附則五：「兼職費一率由兼職人員本職機關(構)轉發，不得由兼職機關(構)直接支給…」之規定。	
基金會董事長、經理人之薪資基準(含獎金及各項福利給與)及實際發放情形等，是否符合本部監督辦法規定	是。 依捐助章程第八條規定，本會董事及監察人均為無給職，本會亦無經理人及各項福利給與。 本會人事事項管理辦法業經第10屆第3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通過並經文化部109年9月14日文源字第1093040526號函同意備查。	經抽查本項目符合規定。	無。
基金會從業人員之薪資基準(含獎金及各項福利給與)及實際發放情形等，是否符合本部監督辦法規定	是。 本會人力組織編制修正案業經第10屆第6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通過並經文化部110年9月27日文源字第1103030946號同意備查。	經抽查本項目符合規定。	無。
員額、聘用、考核、差勤登記及管理情形說明	皆依勞動基準法及員工管理辦法規範辦理。	經抽查本項目符合規定。	無。
其他：			

貳、財務查核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	-----------	------	------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p>年度預算書及年度決算等，是否依「全國性文化事務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格式、時程進行編製及送審</p>	<p>是。 依規定編製年度預算及決算，並依限送主管機關文化部審查。110年度預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109年7月29日函送本部。 109年度預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108年7月31日函送本部。 109年度決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110年4月29日函送本部。 108年度預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107年7月31日函送本部。 108年度決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109年4月6日函送本部。 107年度決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108年3月13日函送本部。</p>	<p>依「全國性文化事務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2條規定略以，政府捐助之文化法人應於每年4月15日前，將決算書報送本部，經查該會109年度決算書於110年4月29日函送本部，此部分逾期報部。</p>	<p>有關預、決算編製及送審部分，建請嗣後依「全國性文化事務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及22條規定辦理。</p>
<p>是否已建立會計制度及經本部備查</p>	<p>本會會計制度已於110年4月15日第10屆第5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通過，並於110年5月5日博基業字第1100000071號函送文化部核備，並經文化部110年5月24日文源字第1103013678號函同意備查。</p>	<p>尚符合規定。</p>	<p>無。</p>
<p>各項收支憑證之審核及保存，是否依「全國性文化事務財團法人會計處理</p>	<p>是。 各項收支憑證皆完整保存妥適，皆依相關規定辦理。</p>	<p>尚符合規定。</p>	<p>無。</p>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及財務報告編制準則」第30條規定辦理			
會計、出納是否各指定專人辦理	是。 本會會計由林美玲辦理；出納由黃馨儀辦理。	尚符合規定。	無。
會計簿籍之設置、登記及保管，是否依「全國性文化事務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制準則」第12條至第17條及第30條規定辦理	是。 會計簿籍之設置、登記及保管皆依規定辦理。	尚符合規定。	無。
有會計師查核簽證者；是否依規定辦理	是。 自109年起，本會委任會計師辦理財務簽證，皆依相關規定辦理。	尚符合規定。	無。
存摺、定期存單、支票之登記及保管情形是否依規定辦理	是。 本會存摺、定期存單、支票之登記及保管情形，皆依相關規定辦理。	尚符合規定。	無。
創立基金是否達相關法令或捐助章程規定	是。 本會創立基金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該會捐助章程第3條創立基金為500萬元與109年度決算創立基金500萬元相符。	無。
近三年財務收支情形說明，是否得以完成設置條例或捐助章程所訂之任務宗旨	前二年度：(108決算) 收入：567,773元 支出：730,559元 餘絀：-162,786元 前一年度：(109決算) 收入：15,066,216元 支出：14,828,579元 餘絀：237,637元 本年度：(110預算) 收入：26,988,000元	108及109年度決算數據與決算書相符。	無。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p>支出：26,982,000元 餘絀：6,000元</p> <p>財務情形說明： 本會財務運作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且達成捐助章程所訂之任務宗旨。</p>		
<p>是否有運用財產進行投資？如有，請說明：</p> <p>(一) 是否訂有風險評估機制，並經董事會決議，報本部許可</p> <p>(二) 投資項目及額度，是否符合財團法人法第19條第3項各款規定</p>	<p>無投資情形。</p> <p>本會財產運用僅依財團法人法第19條第2項第1款存放金融機構孳息。</p>	無。	無。
<p>經法院登記財產之變更是否經主管機關許可</p>	<p>是。</p> <p>本會於109年8月5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完成變更登記，登記財產總額新臺幣11,700,000元，經文化部109年8月26日文源字第1093039051號核准備查。</p>	尚符合規定。	無。
<p>實際財產總額與法院登記財產總額是否相符</p>	<p>是。</p> <p>本會財產實際總額與法院登記財產總額相符。</p>	尚符合規定。	無。
<p>其他：</p>			

參、行政查核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p>捐助章程內容(含董監事遴選聘資格、程序、退場機制、</p>	<p>是。</p> <p>本會捐助章程內容(董監事遴選聘資</p>	尚符合規定。	無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重要事項之陳報) 是否符合現行法令規定	格、程序、退場機制、重要事項之陳報)，均符合現行相關之法令規定。		
董事會之召開是否依捐助章程及現行法令規定辦理	是。 依捐助章程及現行法令規定，本會每半年至少開會一次。	尚符合規定。	無
是否依現行法令規定，向本部彙報下列資料： (一) 董監事會議紀錄 (二) 每年4月15日前，將前一年度之決算書，報送本部 (三) 每年7月31日前，將次一年度預算書，報送本部 (四) 每年4月30日前，填列績效評估報告，送交本部	(一) 是。 本會董監事會議紀錄皆依現行法令規定彙報主管機關。 (二) 是。 本會皆依規定於每年4月15日前，將前一年度之決算書，報送主管機關。109年度決算書於110年4月29日博基業字第1100000065號報送文化部。 (三) 是。 本會皆依規定於每年7月31日前，將次一年度預算書，報送主管機關。 111年度預算書本會以110年7月22日博基業字第1100000127號函提送。 (四) 是。 本會皆依規定於每年4月30日前，填列績效評估報告，送交主管機關。109年度績效評估報告於110年4月29日博基業字第1100000069號報送文	依文化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監督辦法第4條第2項規定，財團法人應於每年4月15日前，將前一年度決算報送本部核轉立法院審議。 查109年度決算書，於109年4月29日函送本部，此部分逾期報部。 另111年預算書，提報公文與實際發文日期不一致，本部實際收文日期為110年8月12日，有逾期報部情形。	請依相關規定注意各項文件應繳交日期。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是否已訂定財產管理規定，並定期盤點，製作財產清冊，妥善保存財產，並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規定頒布之「財物標準分類」辦理財產報廢及報損事宜	是。 本會自109年始購置財產，依「財物標準分類」製作財產清冊並妥善管理保存。	尚符合規定。	無
相關公文書收發、歸檔等事宜是否有分類、編目及管理	是。 本會文書收發皆歸檔成冊。自109年5月12日起實行電子公文作業，過去紙本公文亦已完成數位化建置。	尚符合規定。	無
基金總額達一億元以上，或年度收入達一千萬元以上之財團法人，應訂有內部控制及稽核機制、誠信經營規範等規章，報本部備查，並遵循辦理。請說明	是。 已依規定訂定內部控制及稽核機制、誠信經營規範等規章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誠信經營規範文化部已於109年4月10日文源字第1093010472號函同意備查。 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文化部已於109年11月3日文源字第1093045307號函同意備查。	尚符合規定。	無
是否有依財團法人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主動公開相關文件或資料	是。 本會過去相關文件或資料於文化部財團法人專區公開。另，本會官網預計110年下旬始營運，屆時依該條文主動公開相關文件或資料。	尚符合規定。	無
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是否有涉及與洗錢或資恐高風險國家或地區？如有，並應檢附風險	無相關情形。	尚符合規定。	無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評估報告			
其他：			

肆、業務查核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年度工作計畫目標是否落實設立宗旨及業務項目	是。 年度工作計畫均符合且落實本會宗旨。	尚符合規定。	無
年度工作計畫及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是。 年度工作計畫達績效目標並符合預期效益。 本會 109 年度執行「博物館事業與國際交流發展暨建築知識推展計畫」，除維持金本會務推動與研發營運管理外，還規劃辦理博物館展覽與教育推廣計畫、國際交流與人才培育策略計畫、臺灣建築發展史知識推展計畫。	尚符合規定。	無
年度工作計畫是否達到提高基金會能見度之目標	是。 本會年度工作計畫達到提高基金會能見度之目標。 如本會執行「博物館從業人員Level Up計畫」，辦理多場從業人員職能精進課程，活動觸及人次約900人以上。	尚符合規定。	無
年度工作計畫之經費編列(含收支)是否合理	是。 年度工作計畫之經費編列(含收支)合理，無浮編情形。	尚符合規定。	無
是否有辦理獎補助業務？如有，是否	有。 辦理補助皆符合捐助	尚符合規定。	無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符合捐助章程所訂之業務項目，及是否符合普遍性及公平性原則。並請說明獎補助情形	章程之業務項目，並符合普遍性及公平性原則。 本會雖有獎補助業務及補助要點。但目前本會皆以自辦或合辦方式執行業務。		
相關金流是否合於法令規定	是。 本會可運用資金皆存放金融機構，且遵循相關法令，無不實款項來源，支出皆有層級許可後辦理。	尚符合規定。	無
是否依本部監督辦法規定於每年4月30日前，填列前一年度績效評估報告，報送主管機關辦理績效評估作業	是。 依文化部監督辦法規定於每年4月30日前，填列前一年度績效評估報告，報送主管機關辦理績效評估作業。 108年度績效評估報告於109年5月29日博基業字第1090000009號報送文化部。 109年度績效評估報告於110年4月29日博基業字第1100000069號報送文化部。	依文化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監督辦法第5條第1項規定，財團法人應於每年4月30日前填列績效評估報告，送交本部辦理評估作業。 查108年績效評估報告，有逾期報部情形。	請依相關規定注意各項文件應繳交日期。
其他：			

伍、實地查核小組成員名單(視需要邀請外部專家學者及本部相關單位)：

文化部文化資源司 李長龍 專門委員
林子尹 聘用助理編審

文化部人事處 張捷楷 科員

文化部主計處 陳奕伶 專案助理